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26	中远海能	2024/12/20

二、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聘任孙晓斌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 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近日收到监事候选人孙晓斌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孙晓斌先生因个人事务不能够投入充足时间履行职务原因，故申请放弃公司监事候选人资格，为提高决策效率，促使监事和监事会勤勉尽责，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尊重其个人安排，同意取消对其监事候选人的推选。本次取消议案的原因、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 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有关其余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中远海能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69)。

四、 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 中国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171 号远洋宾馆三楼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签署 2025-2027 年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申请的议案	√
1.01	签署 2025-2027 年《船舶服务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
1.02	签署 2025-2027 年《船员租赁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
1.03	签署 2025-2027 年《物业租赁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
1.04	签署 2025-2027 年《综合服务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

1.05	签署 2025-2027 年《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
1.06	签署 2025-2027 年《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
2	关于聘任汪树青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 2024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本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同意，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中远海能二〇二四年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和《中远海能二〇二四年第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可参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远海能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1、2、3 项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 1 项议案及其子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各自的关联人。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1 日

报备文件

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签署 2025-2027 年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申请的议案			
1.01	签署 2025-2027 年《船舶服务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1.02	签署 2025-2027 年《船员租赁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1.03	签署 2025-2027 年《物业租赁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1.04	签署 2025-2027 年《综合服务总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1.05	签署 2025-2027 年《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1.06	签署 2025-2027 年《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并批准协议上限金额			
2	关于聘任汪树青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 2024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